

证券代码：603555

证券简称：贵人鸟

公告编号：临 2019-052

债券代码：122346

债券简称：14 贵人鸟

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持有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被司法拍卖的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持有的公司 3,000 万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77%，占控股股东所持公司股份的 6.26%。
- 本次拍卖为第一次拍卖，因无人出价，本次拍卖流拍。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尚未收到贵人鸟集团的通知或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相关法律文书等任何再拍卖信息。

一、本次司法拍卖基本情况

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依据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的浙江省杭州市杭州互联网公证处（2019）浙杭网证执字第 11 号《执行证书》执行浙商金汇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商金汇信托”）与贵人鸟集团（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人鸟集团”）具有强制执行效力公证债权文书一案，将冻结的被执行人贵人鸟集团持有的已质押登记给浙商金汇信托的本公司 3000 万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分为 900 万股、1000 万股、1100 万股共三个标的物，分别以拍卖日前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价（即 MA20）乘以股票总股数作为起拍价和保留价移交京东网福建省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司法拍卖平台进行第一次拍卖。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贵人鸟关于控股股东股份持有部分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公告》（临 2019-044）。

二、本次拍卖进展情况

本次被司法拍卖的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贵人鸟集团持有的公司 3,000 万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77%，占控股股东所持公司股份的 6.26%。

上述股权于 2019 年 12 月 23 日 10 时起至 2019 年 12 月 24 日 10 时止在京东司法拍卖平台（sifa.jd.com）进行第一次拍卖，根据京东司法拍卖平台页面显示的拍卖结果，因无人出价，本次拍卖流拍。截至目前，本公司尚未收到贵人鸟集团的通知或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相关法律文书等任何再拍卖信息。

本次拍卖事项后续可能将涉及的再拍卖、竞拍、法院执行法定程序、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如上述程序完成，公司将根据最终结果，依法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发布的信息以上述指定报刊和网站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12 月 25 日